

证券代码：831655

证券简称：马龙国华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 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徐州市二环西路南首国华集团大楼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5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俞春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总经理编写《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向董事会汇报2020年度的履职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写《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的履职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报出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同意对外报出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0 年度财务报告。报告编号：XYZH/2021KMAA40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7、2021-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公司共实现销售黄磷 7.42 万吨，第三方物流 0.04 万吨，商品黄磷物流量为 7.46 万吨，共实现营业总收入 11.19 亿元，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4.24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为 8.53%，基本每股收益为 0.18 元。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23,999.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771.5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22%，报告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1,227.56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1.95 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 837.83 万元。

报告期内，为回报投资者，经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分别以 2020 年 6 月 10 日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总股本 5,750.00 万股和 2020 年 12 月 30 日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总股本 5,750.00 万股为基准，每 10 股分别派发现金股利 1.70 元和 1.90 元，年度内两次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7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和 2020 年 12 月 31 日派发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净流量为-3,006.11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819.55 万元，投资活动净流量为 48.66 万元，筹资活动净流量为-2,235.22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57,500,000 股，资本公积金为 39,844,155.47 元，盈余公积金为 6,553,145.04 元，未分配利润为 8,378,307.07 元。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投资情况、现金流的情况，公司拟订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

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对以前年度黄磷市场变化规律进行总结分析，并对 2021 年市场变化进行预测，充分考虑国家宏观政策的变化、影响经济增长的各种因素，2021 年公司计划销售黄磷 8.30 万吨，开发第三方黄磷物流 0.17 万吨，实现营业总收入 13.50 亿元，净利润目标为 1,300.00 万元。

**公司在此郑重声明：年度财务预算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提示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1 年度日常业务需要，对包括采购商品、接受服务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合理预计，预计公司 2021 年与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参股股东江苏国华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2,543.71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俞春明、孙磊、王怀中、孙凯、蒋玉栋均为此议案的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马龙国华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0 日